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1、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2年12月29日、2023年1月16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251,540.00万元。

2、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及日常经营活动的需要，公司2023年度拟与新思考电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思考”）进行的销售产品和服务等关联交易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00万元，拟与南昌虚拟现实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昌虚拟现实”）进行的销售产品和服务等关联交易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拟与常州纵慧芯光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纵慧芯光”）进行的采购材料等关联交易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500.00万元，拟与江西卓讯微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卓讯”）进行的采购材料等关联交易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00万元，拟与安徽欧思微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欧思微”）进行的采购材料等关联交易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本次合计新增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为6,100.00万元。经上述调整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总金额为257,640.00万元。

3、经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后，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参与该议案表决的董事7人，审议结果为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蔡荣军先生、蔡雪朋女士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此次关联交易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同日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

定，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 2023年度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新增前	新增后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万元)	上年发生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万元)		
向关联生产和销售提供劳务	安徽精卓	销售产品和服务	以市场价格作为定价依据,具体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	215,000.00	215,000.00	50,516.68	189,158.63
	新菲光	销售服务		490.00	490.00	52.46	489.40
	新思考	销售产品和服务		100.00	3,000.00	173.08	100.69
	江西新菲	销售产品		100.00	100.00	16.14	1,490.28
	江西卓讯	销售产品		50.00	50.00	1.02	238.59
	安徽欧思微(注1)	销售产品和服务		1,500.00	1,500.00	166.39	312.97
	南昌虚拟现实	销售产品			300.00		11.64
	艾特智能	销售产品和服务		200.00	200.00	18.80	333.55
接受关联人销售商品	安徽精卓	采购材料	以市场价格作为定价依据,具体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	800.00	800.00	105.74	540.99
	新思考	采购材料		30,000.00	30,000.00	6,134.47	18,739.43
	纵慧芯光	采购材料		600.00	2,500.00	159.53	479.40
	江西新菲	采购产品		100.00	100.00	-	19.77
	江西卓讯	采购产品		2,500.00	3,000.00	245.97	1,077.21
	安徽欧思微(注1)	采购材料			500.00	82.04	
	艾特智能	采购材料		100.00	100.00	-	34.98
合计				251,540.00	257,640.00	57,672.32	213,027.53

注1: 上表中安徽欧思微的“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及“上年发生金额”包含其子公司(上海欧思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等)相关数据。

(三) 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2年度发生金额(万元)	2022年度预计金额(万元)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安徽精卓	销售产品和服务、提供劳务、厂房租赁服务	189,406.31	410,000.00	12.77%	-53.80%	(1)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30日披露的《关于增加公司
	南昌医疗	销售产品和服务、提供劳务、厂房租赁服务	-	200.00	0.00%	-100.00%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2 年度发生金额 (万元)	2022 年度预计金额 (万元)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务、租赁服务	新菲光	销售服务、提供厂房租赁服务	617.52	1,000.00	0.04%	-38.25%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2)安徽欧思微(含除上海欧思微外的子公司)、南昌虚拟现实与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金额较小,未达披露标准,已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议批准。
	新思考	销售产品和服务	100.69	6,000.00	0.01%	-98.32%	
	纵慧芯光	销售产品和服务	-	1,000.00	0.00%	-100.00%	
	江西新菲	销售产品和提供厂房租赁服务	2,149.78	20,000.00	0.14%	-89.25%	
	江西卓讯	销售产品	238.59	1,500.00	0.02%	-84.09%	
	上海欧思微	提供服务	229.30	500.00	0.02%	-54.14%	
	安徽欧思微(含除上海欧思微外的子公司)	销售产品和服务	83.67	-	0.01%	-	
	艾特智能	销售产品和服务	333.55	5,000.00	0.02%	-93.33%	
	南昌虚拟现实	销售产品	11.64	-	0.00%	-	
接受关联人销售及劳务	安徽精卓	采购材料	540.99	1,200.00	0.04%	-54.92%	
	新思考	采购材料	18,739.43	50,000.00	1.37%	-62.52%	
	纵慧芯光	采购材料	479.40	600.00	0.03%	-20.10%	
	南昌医疗	采购产品	-	400.00	0.00%	-100.00%	
	江西新菲	采购产品	19.77	5,000.00	0.00%	-99.60%	
	江西卓讯	采购产品	1,077.21	1,000.00	0.08%	7.72%	
	上海欧思微	采购材料	-	100.00	0.00%	-100.00%	
	艾特智能	采购材料	34.98	500.00	0.00%	-93.00%	
总计			214,062.83	504,000.00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公司与安徽精卓、南昌医疗、新菲光、新思考、纵慧芯光、江西新菲、江西卓讯、上海欧思微及艾特智能的关联交易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是由于公司产品配置及零部件无法做到精确预测,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进行采购和销售,产品调整和订单数量变化均导致了以上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与预测发生金额之间的差异。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公司 2022 年实际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与预测值存在差异,理由充分合理,没有违反相关制度和审批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注:本公告中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 基本情况

1、新思考电机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213136898814

法定代表人: 蔡振鹏

成立日期: 2014年09月17日

注册地址：浙江省嘉兴市嘉善县惠民街道金嘉大道58号3幢1层

注册资本：10,237.4946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微特电机及组件制造；微特电机及组件销售；工业机器人制造；工业机器人销售；电子产品销售；风机、风扇制造；风机、风扇销售；采购代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货物进出口；模具制造；模具销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机械设备租赁；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总资产	123,096.47	124,319.88
净资产	69,156.00	76,961.24
总负债	53,940.47	47,358.64
项目	2022年度（未经审计）	2021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52,038.09	72,043.85
净利润	-7,767.94	8,425.57

2、常州纵慧芯光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5MA1H75BC4F

法定代表人：赵励

成立日期：2015年11月18日

注册地址：武进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凤翔路7号

注册资本：2,518.1499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芯片设计；芯片制造；集成电路、电子产品、电子元器件、从事计算机科技、电子科技、信息科技、新材料科技、新能源科技、光电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电子产品、电子元器件、光电子器件的销售，网络技术服务（增值电信业务除外），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光电子器件制造；光电子器件销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

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总资产	42,364.40	55,702.88
净资产	36,716.56	46,186.68
总负债	5,647.84	9,516.20
项目	2022年度（经审计）	2021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3,215.41	4,192.83
净利润	-9,672.30	1,521.39

3、江西卓讯微电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1200MA7BG46E0B

法定代表人：赵明

成立日期：2021年9月24日

注册地址：江西省赣江新区直管区中医药科创城新祺周欣东杨路8号26栋二层1010室

注册资本：2,003.74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电子元器件制造，显示器件制造，光电子器件制造，其他电子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技术进出口（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总资产	21,222.47	21,460.83
净资产	17,774.33	18,229.81
总负债	3,448.14	3,231.01
项目	2022年度（经审计）	2021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4,931.32	998.99
净利润	-3,028.25	-20.18

4、安徽欧思微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GEXG68H

法定代表人：单博

成立日期：2020年10月23日

注册地址：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合肥片区高新区创新大道2800号创新产业园二期F1栋1806室

注册资本：882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研发、销售:通信及车载相关芯片及相关应用技术和系统解决方案，并提供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服务；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许可经营项目是：无

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总资产	1,559.63	680.35
净资产	-1,250.83	-394.07
总负债	2,810.46	1,074.42
项目	2022年度（经审计）	2021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31.29	-
净利润	-5,224.34	-1,024.47

5、南昌虚拟现实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125MA35MKRN13

法定代表人：谌伟强

成立日期：2016年12月19日

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区会展路545号红谷城投大厦1408室

注册资本：15,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计算机软硬件、网络技术、电子产品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销售；计算机系统集成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	------------------	------------------

总资产	12,262.51	8,749.76
净资产	10,275.22	8,269.83
总负债	1,987.29	479.92
项目	2022年度（经审计）	2021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1.89	23.58
净利润	-1,269.61	-1,492.27

（二）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董事长蔡荣军先生为纵慧芯光董事；公司董事长蔡荣军先生为新思考、江西卓讯、安徽欧思微的实际控制人；公司监事林红平先生担任南昌虚拟现实董事职务。新思考、纵慧芯光、江西卓讯、安徽欧思微、南昌虚拟现实系公司关联方，本公司与之发生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履约能力分析：上述关联交易系正常的生产经营所需。新思考、纵慧芯光、江西卓讯、安徽欧思微、南昌虚拟现实的经营情况正常，具备履约能力，且均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依据

公司及子公司与新思考、纵慧芯光、江西卓讯、安徽欧思微、南昌虚拟现实拟进行的销售产品及服务和采购产品、服务及材料等关联交易，属于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交易定价政策和依据是以市场化为原则，双方在参考市场公允价格的情况下确定协议价格，并根据公平、公正的原则签订合同，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参照行业公认标准或合同约定执行。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在上述预计交易金额范围内与关联方签署相关关联交易协议。

四、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公司与新思考、纵慧芯光、江西卓讯、安徽欧思微、南昌虚拟现实的日常关联交易是为了满足公司日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需要，有利于拓展公司业务、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综合竞争力、巩固和扩大公司市场占有率和影响力及保证公司的市场份额和经营业绩，具有一定的必要性。

（二）关联交易定价的公允性和合理性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在公平的基础上按市场规则进行交易，交易定价政策和依据是以市场化为原则，双方在参考市场公允价格的情况下确定协议价格，并

根据公平、公正的原则签订合同，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参照行业公认标准或合同约定执行。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定价公允，遵循公平、公开、公正的市场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中小股东权益的行为。

（三）关联交易的持续性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均遵循协商一致、公平交易、互惠互利的原则，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公司的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对关联方形成依赖（或者被其控制）。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保持良好的合作伙伴关系，在一定时期内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将持续存在。

五、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增加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遵守了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交易价格依据市场价格确定，定价公允。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已经对公司上述增加预计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核，对于将上述关联交易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表示认可。本次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本次审议的关于增加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为公司经营所需，有利于拓展公司业务、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综合竞争力，对公司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公司的主营业务不会因此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公司的关联交易依据公平、合理的定价政策，参照市场价格确定关联交易价格，不会损害公司和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在董事会表决过程中，关联董事依法回避表决，其它董事经审议通过了该项议案，表决程序合法有效，对关于增加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六、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关于增加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符合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其定价原则和依据公平合理，交易价格没有明显偏离市场独立主体之间进行交易的价格，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目录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4、独立董事对担保等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